

首开集团2025年第二批供热管网更新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监理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首开集团2025年第二批供热管网更新及智能化改造项目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发改（审）〔2026〕137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国债60%政府投资20%企业自筹2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西城区、朝阳区、海淀区、丰台区、石景山区、昌平区、房山区、怀柔区等8个区。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运用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改造老旧供热管线347555米，锅炉房加装烟气深度余热回收设备4套，供热管网物联网采集终端78套、可调式球阀78套等。其中一次线改造3521米，二次线改造52574米，具体为直埋敷设DN32毫米-DN400毫米管线24931米，包括DN32毫米-DN100毫米管线10523米，DN125毫米-DN200毫米管线11890米，DN250毫米-DN300毫米管线1402米，DN350毫米-DN400毫米管线1116米；管沟敷设DN25毫米-DN400毫米管线30372米，包括DN25毫米-DN100毫米管线14614米，DN125毫米-DN200毫米管线13900米，DN250毫米-DN300毫米管线720米，DN350毫米-DN400毫米管线1138米；架空敷设DN25毫米-DN200毫米管线792米，包括DN25毫米-DN100毫米管线642米，DN200毫米管线150米；楼内公共管道改造DN15毫米-DN125毫米管线291460米；包括DN15毫米-DN50毫米管线2700433米，DN65毫米-DN125毫米管线21417米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 工程估算投资额_____（万元）
☐ 工程概算投资额_____（万元）
☒ 建筑安装工程费16653.61（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426日历天

2.4 本工程的招标范围本项目合计44项，涉及北京市丰台区、朝阳区、西城区、海淀区、昌平区、房山区、怀柔区、石景山区、8个区县，供热总面积约695.85万平方米，覆盖76个小区，对锅炉房/热力站的一次线、二次线、楼底盘、楼顶盘、楼内立管及部分智能化和烟气余热回收的改造，施工范围内全部内容的监理服务工作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专业、等级）工程监理资质，具有/（近年类似工程描述）监理业绩。其中，申请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在工程施工期间，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可以（可以或不可以）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3 其他资格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其他信誉要求予以评定。

其他信誉要求_____/_____

4.3 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安全管理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方法采用_____有限数量制_____（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时，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_7_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_7_____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_____14_____日_____16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_____19_____日_____16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_____24_____日_____16_____时_____00_____分。申请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准。

7.2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上发布，同时在_____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_____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_____。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25 号

联 系 人： 周帅

电 话： 010-87995108

传 真： /

电子邮箱：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周帅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外亮甲店1号恩济西园产业园16号楼A座

联 系 人： 赵世伟、刘清瑶

电 话： 88504133-8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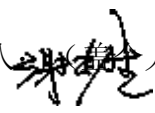
传 真： /

电子邮箱： fhcy31@pgecc.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87995108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01-87995796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周帅，010-87995108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人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2026____年____08____月____14____日